

**2024 年度
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
务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承担指导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含文明施工）、消防验收、扬尘防治、建筑节能等辅助工作；

（二）承担推动工程质量安全技术创新、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建设的辅助工作；承担全市建筑业企业质量、安全从业人员教育培训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工程质量与安全事故调查的辅助工作；

（三）承担监督市本级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备案的辅助工作；承担市本级消防竣工验收的辅助工作；

（四）承担指导区（市）对预拌混凝土企业、预拌砂浆生产企业、建工类检测机构质量保证体系建立的技术支撑工作；

（五）承担拟订建筑节能、建设科技方面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的辅助工作；承担重大建筑节能项目及试点实施的辅助工作；

（六）承担推进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装配式建筑、智慧建造等政策、规划实施的辅助工作；承担一星级绿色建筑标识评价、高星级绿色建筑标识评价的辅助工作；

（七）承担推进科技成果转化辅助工作；承担新工艺、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的鉴定和认证的辅助工作；承担编制

城市建设抗震防灾规划的辅助工作；

（八）完成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质量技术科、安全技术科、安全评价科、检验检测科、消防技术科、建筑节能科、装配式建筑科。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8.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30.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1.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971.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71.39	总计	62	971.3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71.39	971.39					
205	教育支出	8.39	8.39					
20508	进修及培训	8.39	8.39					
2050803	培训支出	8.39	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0	11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47	11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65	7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2	36.82					
20808	抚恤	4.32	4.32					
2080801	死亡抚恤	4.32	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1	52.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1	52.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60	33.6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1	18.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0.33	730.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30.33	730.33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30.33	73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6	6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6	6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6	65.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71.39	894.63	76.76			
205	教育支出	8.39	8.39				
20508	进修及培训	8.39	8.39				
2050803	培训支出	8.39	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0	11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47	11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65	7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2	36.82				
20808	抚恤	4.32	4.32				
2080801	死亡抚恤	4.32	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1	52.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1	52.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60	33.6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1	18.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0.33	653.57	76.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30.33	653.57	76.7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30.33	653.57	7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6	6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6	6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6	65.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8.39	8.3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80	114.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01	52.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30.33	730.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86	6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1.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1.39	971.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71.39	总计	64	971.39	97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971.39	894.63	76.76
205	教育支出	8.39	8.39	
20508	进修及培训	8.39	8.39	
2050803	培训支出	8.39	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0	11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47	11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65	7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2	36.82	
20808	抚恤	4.32	4.32	
2080801	死亡抚恤	4.32	4.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1	52.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1	52.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60	33.6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1	18.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0.33	653.57	76.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30.33	653.57	76.7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30.33	653.57	7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6	6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6	6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6	65.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2.58	30201	办公费	11.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9.1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2.4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9.4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6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82	30207	邮电费	1.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8	30215	会议费	0.79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3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5.25	30229	福利费	2.1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54.19	公用经费合计					40.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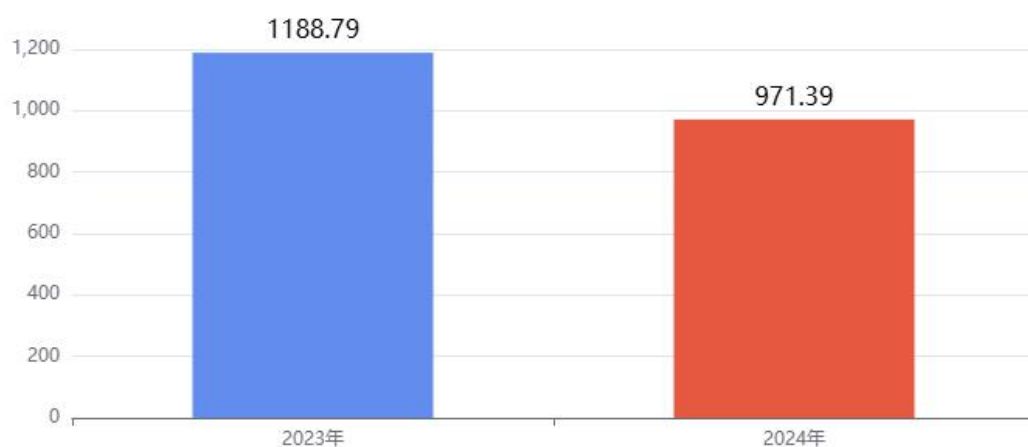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71.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7.4 万元，下降 18.29%。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及项目支出减少等原因造成。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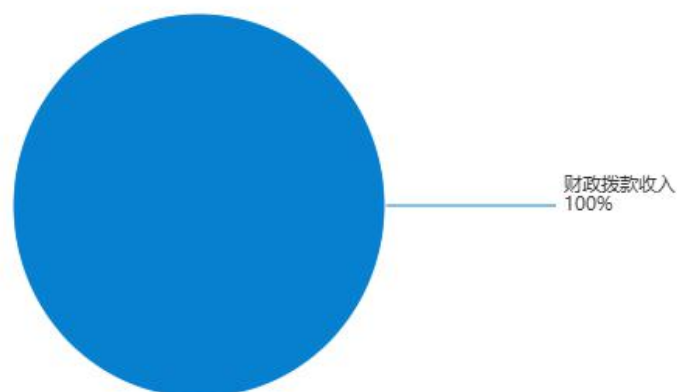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71.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1.39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971.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17.4 万元，下降 18.29%。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及项目支出减少等原因造成，其中 2024 年度 1 人在职转退休，1 名优选人才辞职。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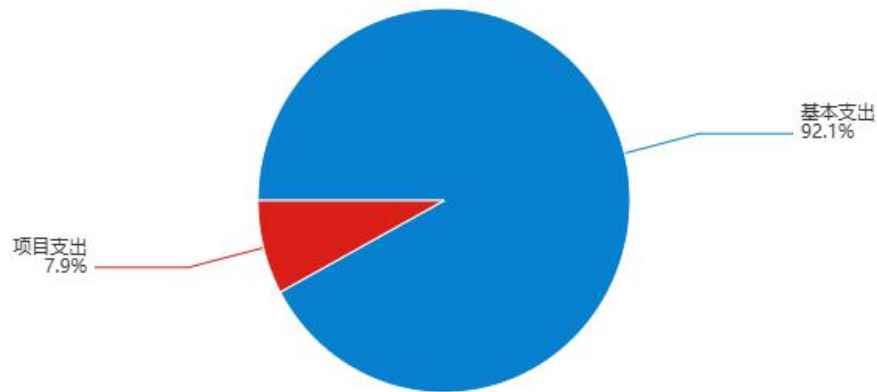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71.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63

万元，占 92.1%；项目支出 76.76 万元，占 7.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894.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27 万元，下降 0.36%。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等原因造成。

2、项目支出 76.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14.13 万元，下降 73.61%。主要是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支出减少造成。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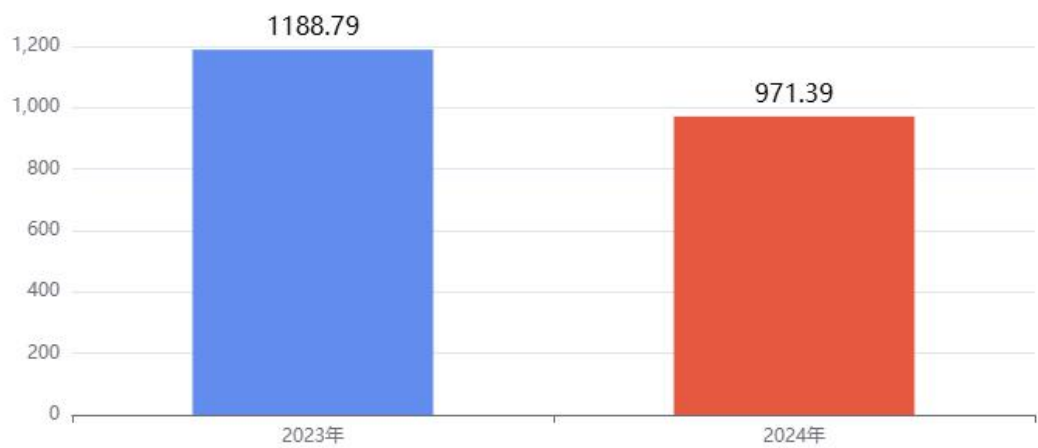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71.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7.4 万元，下降

18.29%。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及项目支出减少等原因造成。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71.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7.4 万元，下降 18.29%。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及项目支出减少等原因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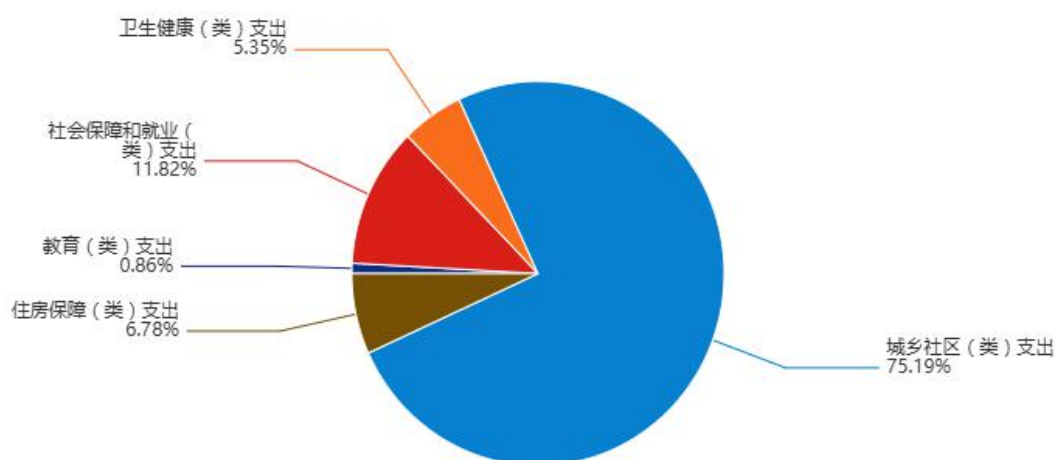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71.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8.39 万元，占 0.8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8 万元，占 11.82%；卫生健康（类）支出 52.01 万元，占 5.35%；城乡社区（类）支出 730.33 万元，占 75.19%；住房保障（类）支出 65.86 万元，占 6.7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8.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及项目支出减少导致。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导致，其中 2024 年度 1 人在职转退休，1 名优选人才辞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5%。决

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导致，其中2024年度1人在职转退休，1名优选人才辞职。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1万元，支出决算为36.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导致，其中2024年度1人在职转退休，1名优选人才辞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1名退休人员去世。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77万元，支出决算为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导致，其中2024年度1人在职转退休，1名优选人才辞职。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9.05万元，支出决算为1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导致，其中2024年度1人在职转退休，1名优选人才辞职。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917.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及项目支出减少导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4.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绩效奖金部分住房公积金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94.6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854.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4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高速通行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76.76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0.19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圆满完成既定的任务目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办公运行费、考务费、优选及挂职人员经费、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办公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3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19.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期开展,资金使用规范,并节约了部分财政资金,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2、考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

目按期开展，资金使用规范，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3、优选及挂职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5 万元，执行数为 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期开展，资金使用规范，并节约了部分财政资金，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4、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01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执行数为 5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按期开展，资金使用规范，并节约了部分财政资金，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2.01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公运行费	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95.37	优秀
2	考务费	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99.98	优秀
3	优选及挂职人员经费	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96.67	优秀
4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	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92.01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运行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9.68	10	78.72%	7.87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19.68	-	78.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行工程质量安全、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消防验收、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发展等相关业务，提高服务水平及监管能力。				圆满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运行费	≤25 万元	19.68 万元	10	10	节约财政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运行事项数	≥4 项	3 项	10	7.5	通过网站等线上模式进行宣传，节约财政资金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办公运行工作	按时	按时	15	15	
		质量指标	办公运行质量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办公服务水平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办公服务质量、保障单位持续正常运转，为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消防验收、扬尘防治、建筑节能等提供服务保障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相关人员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5.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考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5.99	10	99.83%	9.9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	6	5.99	—	99.8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考试工作，选拔业务能力过硬的安全管理人员，为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消防验收、扬尘防治、建筑节能等提供服务保障。				圆满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考务费	≤6 万元	5.99 万元	10	10	节约财政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组织考试次数	≥2 次	2 次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考务工作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报名资格审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现代化考试监管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为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消防验收、扬尘防治、建筑节能等提供服务保障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试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优选及挂职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0.9	10	66.67%	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	1.35	0.9	—	66.6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选人才补助，提升优选人才工作动力，落实枣庄市优选人才相关政策文件，推动家乡留住人才发展建设事业。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大工作支持力度，提供待遇保障				圆满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选及挂职人员补助经费	≤1.35万元	0.9万元	10	10	2024年4月1名优选人才因考上天津事业编辞职，故而节约部分财政预算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选及挂职人员数量	≥3人	3人	15	15	
		时效指标	优选及挂职人员按时到岗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优选及挂职人员到岗履行职责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夯实农村基层基础，强化政治担当，工作落实取得实效，以组织振兴推动乡村振兴，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提供坚持保障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加强完善党组织建设，顺利完成两委换届，解决信访矛盾纠纷，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等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选及挂职人员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6.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				主管部门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50.19	10	20.08%	2.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50.19	—	20.0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返还新型墙体专项基金，推动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工作深入开展，促进节约能源和保护耕地，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圆满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经费	≤250 万元	50.19 万元	10	10	节约财政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年度受理返还项目数量	≥2 个	2 个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返还墙改基金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办理返还手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建筑节能标准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规范建筑节能行业市场秩序，促进我市建筑节能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金返还单位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2.01	

2024 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
- (二) 项目预算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 总体绩效目标
- (二) 2024 年度绩效目标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评价目的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三) 评价依据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六) 评价人员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四) 分市评价得分及结论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四) 项目效益情况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八、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面对日益严重的毁田烧砖现象，造成的环境污染及耕地浪费，为了保护耕地节约资源和禁止生产和使用实心粘土砖，强力推进新型墙体材料的生产和应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发了《关于印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07】77号），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建设厅下发了《关于印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综【2008】53号），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枣庄市财政局为进一步加强项目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返还监督管理工作，切实保证本市规划区内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足额缴纳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促进本市健康节能工作健康发展，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返还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枣住建科设字【2014】8号）文。

（二）项目预算。

为保障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的顺利完成，2024年市财政局安排项目资金250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4年，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根据未返还工程量测算申请了250万专项基金预算指标，经现场查看及资料

审核全部返还给符合条件的 4 个工程项目。项目投向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应返还金额 (元)	2024 年度返 还金额 (元)	备注
1	鹭鸣山庄金海岸工 程	枣庄宏远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121100	121100	
2	鹭鸣山庄金海岸 B 区 1#、2#楼	枣庄宏远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63454.72	63454.72	
3	鹭鸣山庄鼎盛庄园 工程	枣庄宏远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124845	124845	
4	德仁花园	枣庄鲲鹏置业有限 公司	192473.73	192473.73	
	合计		501873.45	501873.45	

(四) 项目组织管理。

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综〔2008〕53号)、《关于贯彻执行〈山东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枣财综 58 号)文件规定,市财政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有关工作,市墙改办负责全市(除滕州市以外)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

民用建筑还应当在工程竣工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当地墙材革新与建筑节能管理机构提出节能建筑评审认定申请墙材革新与建筑节能管理机构应在接到查验申请后 10 个工

作开展查验工作。

2024 年，枣庄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经现场查看及资料审核，完成符合条件的 4 个工程项目专项基金返还兑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新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推动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工作深入开展，促进节约能源和保护耕地，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二）2024 年度绩效目标

推动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工作深入开展，按照程序及时返还墙改基金。

1. 数量指标：返还数额 50.19 万元。
2. 质量指标：办理返还手续 100%。
3. 时效指标：完成年度 2024 年。
4. 成本指标：控制金额不超预算 250 万元。
5. 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工作深入开展，节约资源，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相关部门满意度 10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及实施、资金使用、产出、效益等执行结果的逐项对比分析，全面了解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的管理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

现情况，并在归纳分析的基础上，全面、客观的反映项目执行的实际情况和取得的成效，为政府决策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的下一步持续使用与管理提供依据，促进返还的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不断提质增效。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4 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返还。

评价范围为 2024 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 50.19 万元。

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依据

（1）《山东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鲁政发[2019]20 号）；

（2）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建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综〔2008〕53 号）；

（3）《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返还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枣住建科设字[2014]8 号）；

（4）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科学规范原则

严格执行项目评价方案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

真实、客观、公正，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

按项目实施的层级及不同类别进行。

4. 绩效相关原则

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指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和座谈、询问等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设计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为基础，增设个性指标（四级指标）。

2. 指标设计依据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及相关国家规定、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财务和会计资料等。

3. 权重设计思路

以绩效结果为导向，加大对产出、效益等个性指标的权重，不低于60%。

4. 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包括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效益（30分）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6个三级指标，20个四级

指标。

注：各档次对应的分值如下：

档次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得分≤100	80≤得分<90	60≤得分<80	得分<60

（六）评价人员组成

袁茂玉 科长 高级工程师

宋 英 科员 中级工程师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3 月 10 日，主要工作：与项目主管部门工作对接，制定评价方案。

2、现场评价阶段，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5 日-4 月 14 日，主要工作：现场核实评价资料，开展项目访谈、满意度问卷调查，进行现场评价打分。

3、分析评价阶段，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5 日-5 月 24 日，主要工作：汇总整理资料、实施指标分析、调查问卷分析、梳理问题清单。

4、评价报告撰写阶段，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5 日-5 月 30 日，主要工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对 2024 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的评价，项目综合得分为 92 分，评价等级为“优”。

2024 年新型墙材专项基金返还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分值	20.00	20.00	30.00	30.00	100.00
得分	18.00	18.00	30.00	26.00	92
得分率	90.00%	90.00%	100%	86.67%	92%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主要涉及对墙改基金返还的绩效评价报告的解读。该报告从多个维度对非现场执法平台的绩效进行了评估，包括项目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三个方面。

在社会效益方面，在建筑工程开工之前通过对使用实心粘土砖的建设单位收取一定费用，用专项基金对研究开发、生产和使用新型墙材的单位给予适当补助，加大了实心粘土的使用成本，提高了新型墙材的市场竞争力，优化了产业结构。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对本市新型墙材生产企业严格进行认定初审，可生产加气砼砌块、各种墙板及砼免烧制品等新型墙体材料 10 余种，枣庄市新墙材年生产能力达到 20 亿多块标砖，新墙材市场占有率约为 100%，社会效益明显。

生态效益方面：新墙材的生产大量消耗煤矸石、粉煤灰、页岩、工业尾矿等多种固体废弃物，节约了能源，保护了环境。对促进节约能源和保护耕地，推动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效益明显。

可持续影响方面：2016 年以来，城市规划区全面实施建筑节能设计标准，设计阶段执行率保持 100%、施工阶段执行率达到 99%。新型墙材推广工作，通过禁止实心粘土砖的生产和使用，促进了新型墙材产业的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缓解了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矛盾，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主要评价项目现场勘察合格率方面。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在收到建设单位提出节能建筑查验申请后，由市服务中心和区住建局相关人员现场检查围护结构的节能构造、外窗施工等是否与设计一致。评价认为，2024 年度新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均达到《山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山东省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07）等文件规定要求。

（四）分市评价得分及结论

本报告最后评价结果是以现场评价结论为主要依据，兼顾书面评审情况而做出的综合结论。项目评价组认为，2024 年度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基本达到既定目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绩效较好，但在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目标的明确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实施效益、满意度等方面仍存在待完善优化空间；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决策依据充分性。评价认为，该项目立项完全符合《关于印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综【2008】5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返还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枣住建科设字[2014]8 号）等文件要求，与市住房建设发展职责相关，绩效目标设定基本规范，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2024 年度市财政已按照预算拨付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项目资金 25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到位资金 2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资金 50.19 万元，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20%。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2024 年度预算金额为 250 万元，计划返还项目 4 个，实际返还项目 4 个，实际返还项目数达到 100%，现场勘察项目合格率 100%，对应返还项目均在 2024 度完成返还手续，返还金额 50.19 万元，在预算范围内。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26 分，得分率 86.67%。“墙改基金”政策实施以来，有效地禁止了实心粘土砖的生产和使用，并杜绝其流入建筑市场，提高了新型墙材的市场竞争力，推动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工作深入开展，促进节约能源和保护耕地。根据问卷回收统计，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开展建筑节能认可和墙改基金返还工作，全年返还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50.19 万元。《山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修订后，及时组织全市建筑节能管理人员进行学习，集体研究所面临的新形势和新问题，共同探讨应对解决办法。编制印发了《关于转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民用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建立健全了与工程管理、质量监督、施工图审查等职能机构之间的管理信息互通和联动机制，严把建筑节能设计专篇审查关，强化了建筑节能的过程管理和验收监管。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进度滞后，项目的实施进度较为缓慢未能达到预期目标，导致整体项目进度滞后。原因可能包括项目申报返还资料不及时、责任分配不清晰、与申请返还单位沟通协调不畅等。

八、意见建议

加快项目进度：通过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明确责任分工、

加强与申请返还单位的沟通协调等方式，加快项目实施进度。